

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2月12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7年2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中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本议案经董事会通过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王茂廷先生、陈汉民先生、李鹏飞先生、陆家星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经董事会通过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证监会鼓励企业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拟定如下分配预案：

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总股本 14266.4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 28,532,800 元。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通过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16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为公司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做出了贡献，董事会向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提请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公司 2017 年度审计工作。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通过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并在《证券时报》上登载了提示性公告。

本议案经董事会通过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董事会编制《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17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拟为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在此额度内由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借贷。

为便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工作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拟授权董事长、总经理周中先生全权处理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相关的一切事务，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本次授权决议的有效期为一年，自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经董事会通过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合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

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自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在额度范围内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为控制风险，上述额度内资金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经董事会通过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24 日